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部门单位（公章）：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9 日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4】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3 年度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情况。2002 年 6 月机构改革后，由吴川市发展计划局变更为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2010 年 11 月吴川市粮食局职能并入；2014 年 12 月吴川市物价局职能并入；单位属性为行政单位。

2. 人员情况。机构编制部门核定人员 53 人，年末在职人数 43 人（其中：行政在职在编人员 25 人，事业编制人员 6 人，行政工勤人员 5 人，政府服务购买人员 7 人）、离退休人数 118 人。

3. 工作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报告。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民政府粮食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粮食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按照“米袋子”政府责任制的目标，坚持“逐级平衡、分级管理”的原则，编制和组织实施粮食购销储备年度计划；提出粮食储备布局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粮食

宏观调控、总量平衡、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以及地方储备粮规模、总体布局和收储、动用计划建议；提出研究粮食宏观调控，确保粮食安全措施；监测分析粮食供求形势，完善粮食应急机制；完善和健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的体制及机制；研究起草粮食管理法规草案；负责军粮供应管理，并组织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对粮油市场、粮油价格进行调控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粮油质量标准、粮油检测制度和办法，检查、监督和指导粮油的安全储存。负责全市经济、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等重要经济总量的平衡及重大比例关系的综合协调，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承担指导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负责编制我市重大项目年度计划，建立、管理重大项目数据库；提出市级财政性投资项目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重大境外投资项目，核准涉及公共资源开发利用项目的竞争性配置方案。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湛江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价格公共服务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负责全市经济、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等重要经济总量的平衡及重大比例关系的综合协调，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

的建议，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承担指导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有：①基本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②重点项目工作，确保 2023 年我市列入省、市重点项目按年度计划完成投资目标任务；③固定资产投资工作，完成 2023 年初拟定的固投增产目标数。④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做好我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工作；⑤打击成品油非法经营案件油品检测，做好打击成品油非法经营案件油品检测工作，确保市场秩序；⑥落实“十四五”规划实施，确保全面完善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⑦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职能转变，积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强化营商环境提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局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是：①保障在职人员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②组织协调市直各相关部门和各镇（街），全力以赴打好十四五规划攻坚战，如期完成我市既定目标任务；③研究提出 2023 年度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建议，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起草《2022 年度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及 2023 年计划报告》；④主动做好服务，努力解决全市重点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让项目早日投产达效，确保完成 2023 年固定资产工作各项指标任务；⑤继续保持粮食安全责任考核认真扎实的工作势头，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精益求精，再接再厉

继续争取优异成绩。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局整体收入预算数为 1000.81 万元，收入决算数为 1000.81 万元。2023 年度总支出 99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4.23 万元，项目支出 240.62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经研究，决定成立局的绩效自评小组，根据工作职能和分工安排，由分管财经的梁永罗党组成员担任组长，办公室主任文超任副组长，业务人员王敏澜、吴娜娜任成员。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局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财政局《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4】2 号）的要求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通过对单位的制度建立情况、整体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使用及实施情况进行自我评价，自评情况优秀。一是我局制度健全、并能有效地实施；二是我局资金均按财政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三是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支出达到了预期目标；四是结合部门职能在财政部门设定的评价指标框架内，设置最具部门代表性的个性化评价指标和标准。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本单位按财政局有关文件报送时间要求及时高质量报送自评相关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局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及时对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及预算说明在吴川市人

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我局已较好完成年度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任务，保障了我局在职人员退休人员的正常办公生活支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相关工作，并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保障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工资薪金按时发放，且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政策精神，合理安排资金支出。2023 年完成固投增产年度增长数，做好全市重点项目资料上报、组织协调、稽查监测、建设建议等日常工作，较好完成经济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完成社会效益指标；做好我市年度经济计划和经济监测，社会经济平稳增长，体现政策导向，长期保障工作平稳进行，完成可持续影响指标；落实“放管服”工作要求，优化项目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自评分数 100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我局根据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参照定额标准以及关于规范公务支出管理有关文件规定，据实编列。

（2）预算编制规范。按财政局有关预算编制文件的原则，按

编制类别逐项目测算、编制，细化到具体项级科目及安排参考标准编制

(3) 预算编制准确。本部们预算严格按照部门需求编制，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无重大调整，预决算差异小。

2. 预算执行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高。本年部门实际支出数 994.85 万元，年度实际收入 1000.81 万元，全部来自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安排+追加拨款)，整体支出完成率 99.40%，未完成部分为 2023 年 12 月职工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还未扣缴。

(2) 财务管理合法合规。我局支出预算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标准逐项核定，没有规定的项目不纳入预算，按照财政拨款种类分类进行明细核算。资金支出严格执行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按照财政拨款的种类分别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3. 预算监督情况。

(1) 预决算信息按时公开。本单位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政数局统一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公开，公开内容为《2023 年广东省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

部门预算》及《2022 年广东省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公开时间分别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2023 年 10 月 24 日。

(2) 绩效目标按时公开。本单位按照绩效目标批复的有关规定由政数局统一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三是自评信息按时公开。本单位按照《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4】2 号）文件要求，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前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我局的绩效自评报告。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本年度我局安排的预算支出基本全额完成，基本满足本部门正常办公需要，保障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生活需要，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工作顺利进行，并完成了年初制定各项目标任务和上级交予的工作。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高质量发展要求起草《2023 年度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及 2024 年计划报告》，并通过人大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一切围绕项目转，一切为项目服务，一切为项目让路”的理念，主动做好服务，努力解决全市重点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让重点项目早日投产达效，全力推进 2023 年固定资产工作各项指标任务。继续保持粮食安全责任考核认真扎实的工作势头，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取得优异成绩。我市营商环境取得阶段性成果，落实“放管服”工作要求，优化项目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 由于对部分股室人员需使用的资产没有准确的预计，导致年初对资产采购的预算与实际购买有所出入。

2. 预算执行力度有待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四)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财务行为，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二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三是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